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已于2017年3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各位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的召集人：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提请召开。

（三）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的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7年3月31日14:3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 2017年3月31日

9:30-11:30, 13:00-15:00;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3月30日15:00至3月3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17年3月2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现场会议地点: 长沙市芙蓉南路二段128号现代广场公司总部所在地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1.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

（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1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7年3月30日8:30—11:30、14:30至17:00。

（二）登记地点：长沙市芙蓉南路二段128号现代广场现代投资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出席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

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 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长沙市芙蓉南路二段128号现代广场

联系人: 吕鑫 罗荣玥

联系电话: 0731-88749889 073188749896

传真: 0731-88749811

邮编: 410004

(二) 现场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 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 360900

2.投票简称： 现投投票

3.议案设置及议案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 议 案	所有议案	100
议 案 1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
子议案（1）	周志中	1.01
子议案（2）	刘玉新	1.02
议 案 2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0

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议案1属于逐项表决的议案，有2个需要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1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2）。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

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3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3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3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 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公司）对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子议案（1）	周志中			
子议案（2）	刘玉新			
议案二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